

二、《圣经》灵感的内在证据

“神的道是活泼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，……连心中的思想和主意都能辨明。”

——《希伯来书》4章12节

数 个世纪以来，头脑清醒的人们认识到了支撑《圣经》信仰的两个巨大的支柱：一是《圣经》之外的证据，如希西家(Hezekiah)隧道的发现¹；二是《圣经》内部证明其起源于神的证据。本章只讨论《圣经》内部的证据：第一、《圣经》中表明其由上苍创作而成的一般特征；第二、“弥赛亚将要来临”这个古老的预言所产生的影响；第三、耶稣为何人；第四、《圣经》对怀疑论者思想的影响。

“不就是那一本！”

苏格兰诗人、小说家瓦尔特·司各特爵士(Sir Walter Scott)弥留之际躺在一个装有两万本书的房间里。朋友问他想要听人念哪本书时，他惊讶地喊道：“这还用问？不就是那一本！”²

《圣经》中一些罕见的特征表明，只有神是其真正作者；其中一个特别之处是：它虽由许多不同作者写成，风格却惊人地一致。它言简意深，任何其他的书都无法企及。《圣经》以无可比拟的公允、简洁和严谨的手法将上帝的道表述出来。这是唯一一本完美的书，无须任何更新或修改的。

许多书无愧为文学精品，但要说最好的，却“不就是那一本”。上帝的话语胜过其它任何古籍。古代书籍能保存至今的，数量不多，但今天我们手头

的《圣经》抄本却为数不少。

上述每一个特征都将在“《圣经》的特征”一章中(见第五章)做深入的探讨。

“你信先知吗？”

当年保罗大声说：“亚基帕王啊，你信先知吗？我知道你是信的”(使徒行传26章27节)，那时，他显然知道，他面对的国王是相信《旧约》的。我们不清楚亚基帕王对《旧约》中弥赛亚将临的预言了解多少，但他本人是半个犹太人³。不管是犹太人还是

1. 西罗亚隧道(Tunnel of Siloam)是希西家王在耶路撒冷遭亚述人围攻时修建的，为的是引水入城。1880年在隧道里发现的碑文证实了人们估计的希西家王统治的年代，大约为公元前716年-公元前687年。隧道本身也肯定了《列王记下》第20章第20节的记载。参见Merrill C. Tenney编著，《忠德温〈圣经〉图解百科词典》(The Zondervan Pictorial Encyclopedia of the Bible)，美国密歇根州Grand Rapids市Zondervan出版社于1975年出版。查看词条Hezekiah和Siloam。(原注)

2. T. Harrison著，《杰出人物对宗教与〈圣经〉的三百证言》(Three Hundred Testimonies in Favor of Religion and the Bible by Distinguished Men and Women)，美国辛辛那提市Robert Clarke & Co.公司1888年出版，第340页。

3. 《使徒行传》第24章第24节称亚基帕王的妹妹土西拉为犹太人。关于希律家谱，可参见“《使徒行传》，卷5》，载于《今日真理》1995年9月刊，第51页。(原注)

外邦人，只要读过《旧约》——这本在耶稣降临的许多年前就已完成的书——都会相信先知，因为他知道先知们是如此明确地预言了弥赛亚的来临。

预言的主要目的是为耶稣作见证(启示录19章10下节)。众先知都为耶稣作见证(使徒行传10章43节)。夏娃的后裔要伤撒旦的头(创世纪3章15节；加拉太书4章4节；希伯来书2章12-14节)。他是亚伯拉罕的后裔(创世纪18章18节；加拉太书3章16节)，他来自犹太族(创世纪49章10节)，是大卫的子孙(诗篇89首3、4节)。他将由处女所生(以赛亚书7章14节)，诞生于伯利恒(弥迦书5章2节)。一位先行者将为之预备路(以赛亚书40章3节)。预言他将在加利利传道(以赛亚书9章1、2节)。也预言他具有超人的智慧(以赛亚书11章1-3节)，将行伟大的奇迹(以赛亚书35章5节)。还预言他对父神圣殿的热忱(诗篇69首9节；约翰福音2章16、17节)。

耶稣将多受痛苦，常经忧患，担当罪孽。这些惊人的事实在他降临人世之前都有纲要性的描写(以赛亚书53章3、11节)。他将受鞭打，却不反抗(以赛亚书53章5、7节)。他将被人离弃(以赛亚书53章3节)，而他的门徒却显得懦弱(撒迦利亚书13章7节)。为了三十枚银币(撒迦利亚书11章12节)，门徒中的一位会将他出卖(诗篇41首9节)。早在行贿之前，已预言血钱将被抛于何处(撒迦利亚书11章13节)。他将被人唾弃(以赛亚书50章6节)并列于罪犯之中(以赛亚书53章12节)，这都是预言到了的事实。有人嘲弄他，不仅是用蔑视的言语(诗篇22首7、8节)而且还用苦酒(诗篇69章21节)。他的衣服分给谁，将由拈阄决定(诗篇22首18节)。他的手与足将被刺穿(诗篇22首16节下)，但连一根骨头也不会折断(诗篇34首20节)。被钉之人将为钉他之人祈祷(以赛亚书53章12节)。他将葬于财主的墓穴(以赛亚书53章9节)，但身躯必不见朽坏(诗篇16首10节)。最后，他将升入天堂(诗篇45首6节；110首1-3节)。

根据凯农·利顿(Canon Liddon)的计算，《旧约》中至少有332条关于基督的预言⁴。阿尔夫雷德·埃得谢蒙(Alfred Edersheim)列举了456个有关基督及其国度的章节⁵。这些预言怎么会偶然地在同一个人身上全部应验了呢？难怪耶稣断言：“人若立志遵着[上帝的]旨意行，就必晓得这教训”(约翰福音7章17节上)。这些都由不得人们不信。

其它的宗教，如伊斯兰教，佛教，儒教，神道

教和拜火教，其典籍都不曾预言未来。这是《圣经》的独一无二之处。《圣经》通过预言给人们提供鉴别其真伪的机会，而其它宗教书籍都不敢这样做。

与《圣经》的先知们相比，一些自封的预言家不免自惭形秽。英国政治家乔治·坎宁(George Canning, 1770-1827)曾预言南美殖民地会像美国一样快速发展，英国首相狄斯累利(Disraeli, 1804-1881)预言南部邦联将会独立建国。罗伯特·英格索尔(Robert Ingersoll, 1833-1899)预言十年之内，剧院的数目将会两倍于教会的数目。意大利数学家耶诺米·卡但(Jerome Cardan, 1501-1576)预言了自己死亡的时刻，只好在那一刻自杀以应验自己的预言。

“全然可爱的那一位”

《圣经》内部最能证明其神圣起源的，是耶稣的品质。无论是信徒还是怀疑论者，都对耶稣充满了崇敬，几乎无一例外。不信教的哲学家约瑟夫·瑞南(Joseph Renan, 1823-1892)写道，“所有的时代都将宣告，在人类子孙中，没有人比耶稣更伟大”。耶稣独一无二，他是沙仑地的玫瑰，山谷中的百合花，超乎万人之上，是全然可爱的那一位⁶，是言语无法描述上帝之道！

耶稣是完人，但却从不自我标榜。他谦卑，甘居低位，顺从凡间的父母。他抛开自身需要，全身心拯救他人的灵魂。他帮助穷苦人，甚至是遭唾弃的撒玛利亚人。他从不追逐世间权势，却有力地驱逐了那些亵渎神殿的人。他舍己为人，给我们树立了一个完美的爱与奉献的榜样。我们不能只认可他的善行，而否认他的神性。

人们无法想象出第二个像耶稣这么完美的人。

4. Floyd E. Hamilton 著，《基督教信仰的基础》(The Basis of the Christian Faith) 第三版，纽约 Harper & Brothers 出版社于1946年出版，第156-157页。(原注)

5. Alfred Edersheim 著，《救世主耶稣的生平及时代》(Life and Times of Jesus the Messiah)，纽约 Longmans, Green and Co. 出版社于1900年出版，第2卷第710-741页。(原注)

6. 摘自《雅歌》第2章第1节，第5章第10、16节的这些短语被圣歌引用，指代耶稣。(原注)

耶稣的故事如果是福音书作者编造出来的，也就是说，他们作为凡人，竟能创造出一个如此完美的人，并构造出一套如此完美的道德体系；那么，他们就创造了一个比他们在书中描述的耶稣的奇迹更伟大的奇迹。

一位学者曾指出，使徒们不可能如此高明和伟大，能编造出一位耶稣。他们对天国的构想是物质的（马可福音10章35-45节）；他们不明白法利赛人的“酵”的含义（马太福音16章5-12节）；他们不理解“舍己”（self-denial）一词的意思（马太福音16章21-26节）；他们缺乏道德的勇气（马太福音26章31-35节，51-56节，69-75节）；他们还对其它种族抱有偏见（路加福音9章51-56节）。

“我本不相信”

“我本不相信”，示巴女王对所罗门王说，“直到我来亲眼见了”（列王记上10章7节上；历代志下9章6节上）。同样，许多人本不相信、或者怀疑《圣经》，直到他们考查了关于基督的证据。在考查中他们得知了自己所不知晓的“那半部分”，即基督对人们生命的意义。

乔治·利特顿爵士（George Lyttelton, 1709-1773）曾就读于英国伊顿公学和牛津大学，是国会议员，在财政部担任过高级职务。他还是个文人，塞缪尔·约翰生（Samuel Johnson）博士曾为他作传。与其他许多十八世纪的文人一样，利特顿和他的朋友韦斯特（Gilbert West）由于受到伯林布鲁克（Henry St. John Bolingbroke）、柴斯特菲尔德（Philip Chesterfield）、蒲伯（Alexander Pope）及其他怀疑论者的影响，都反对基督教。他们曾一度相信了《圣经》是冒牌货的言论，决定要揭穿耶稣基督这个“骗子”。

利特顿批评的矛头指向保罗皈依基督的经历，而韦斯特则是针对基督复活的说法。起初两人都满怀偏见。他们想通过自己的研究推翻基督教，最终却双双成了上帝及上帝之道的信徒。研究结束时二人走到了一起，不是为夸耀揭穿了“骗子”，而是为从前的愚行感到惋惜，并为自己的研究结果感到欢喜。

两人各作了一篇论文。韦斯特的论题是“关于

基督之复活”，利特顿的则是“关于圣保罗之皈依基督”。利特顿的论文最初是以写给韦斯特的书信形式发表的。论文开头一段这样写道：“……（保罗的）皈依基督本身就足以证明基督教来自神的启示。”⁷

利特顿对保罗皈依基督的情况进行调查研究⁸。他提出了仅有的四种可能性：一、保罗杜撰了大马士革路上看到的异象；二、极度狂热的保罗误以为看到了异象；三、他被基督徒骗了；四、他所说均为事实真相。

第一种可能性被迅速排除。保罗有何必要编造这样一个事件，致使自己整个人生轨道为之改变，并最终为之而死呢？骗子行骗必然出于某种动机，如为了财富、权力、欲望、或者名誉。可保罗没有任何这样的动机，因此第一种可能性根本不存在。

第二种可能性假设保罗是宗教狂热分子，对自己所见的情景产生了错觉。事实上，保罗当时的思维框架与基督徒的截然相反，他一心想要证明耶稣是个骗子，不可能产生天堂异象的想象。陷于误区的狂热分子在心理上必定有产生幻觉的倾向，但保罗正好相反。综观保罗一生，他行事理性、审慎，凡事仔细分析，不会毫无根据地感情用事。因此，利特顿说，这第二种可能也同样不可信。谈到《哥林多前书》第13章第1-13节中保罗将仁爱置于神迹之上时，利特顿评论说：“这像是狂热分子的语言吗？……在这段话中，我们丝毫也看不出狂热妄想症者的倾向或观点。”⁹

至于第三种可能性，就算基督徒们想要蒙骗保罗，保罗也不会轻易相信他们。保罗当时正在追杀基督徒，当然不会听信他们的话。因此，这第三种解释相当苍白无力。

排除前三种可能后，利特顿相信，保罗确实看到了耶稣的神奇显现。像保罗这般意志坚韧的人，从迫害耶稣到为他献身，竟会发生如此根本的转变，对

7. George Lyttelton 著，“Lyttelton 爵士对圣保罗皈依基督的研究”，载 James D. Bales 著，《扫罗：从迫害者到被迫害者》（Saul: From Persecutor to Persecuted），美国路易斯安那州 Shreveport 市 Lambert 出版社于 1975 年出版，第 106 页。（原注）

8. 保罗皈依基督的记载见《使徒行传》第 9 章第 22 节和第 26 章。（原注）

9. Lyttelton, 第 129 页。（原注）

此只能有一个合理解释：他说的全是真相。

利特顿的文章令人不得不服。塞缪尔·约翰生博士评论道，不信之人永远也辩驳不倒这样的论文。后来成为利特顿密友的道瑞奇(Philip Doddridge)博士称赞这篇“杰出”的论文，认为这是“我们时代同类作品中的完美佳作”。

结 论

《圣经》内部有其源于上帝的证据。《旧约》里惊人的预言，以及这些预言在耶稣身上一一实现，还有耶稣完美的生平，都显示了《圣经》的神圣性质。既然《圣经》能长存下来，人们就应该承认书中神的话语源于圣灵的作用。
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4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